2013年司法行政工作剪影

2013年，高邮司法行政部门充分发挥法律保障、法律宣传以及法律服务职能，瞄准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扎实推进工作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打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★“六五”普法深入人心

大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，市法制文化宣传教育中心、车逻镇法制长廊、郭集镇农家法制大院、开发区法治文化广场等一批法制文化阵地受到群众欢迎。深入开展各类重点对象学法，坚持实行领导干部任前法律考试制度和领导干部述法制度，定期举办“送法进村、进社区”活动。在今年“六五”普法中期检查中，上级部门对高邮经验做法给予充分肯定。

★基层基础建设有序推进

以争创“省优秀司法所”、扬州“十佳司法所”、“五好司法所”为抓手，积极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，不断提升乡镇调处中心、法律援助站等一线平台服务大局的能力。着力打造过硬的基层司法行政队伍，涌现出高邮镇司法所长陈士坡、八桥镇司法所长韩春泉等一批先进典型。

★法律服务专项活动全面展开

组织律师、公证员、法律工作者深入园区建设、招商引资、重大工程、项目开发等领域，为企业进行“法律体检”。加强与经信委等部门合作，完善“法企合作”平台，为企业转型升级、知识产权保护做好参谋。深入推进法律服务进基层，实现了全市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100%全覆盖。开展“公证进社区”活动，为低保户、残疾人减免公证费用受到欢迎。

★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推陈出新

以市调处中心为龙头，以乡镇调处中心为骨干，建立各类村（社区）调解组织，形成了纵向架构；通过医患、交通等专业性调委会的建设，完成了横向覆盖；强化公调、诉调、检调衔接机制，实现了纵深发展，全市三级大调解网络不断完善。在重要节点联合有关部门重点排查，有效预防群体性、突发性纠纷的产生。全年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保持在93%以上。龙虬镇“巾帼调解队”调解婚姻家庭类纠纷、菱塘司法所调解回汉群众纠纷的经验做法被上级部门肯定和报道。

★两类特殊对象管控措施到位

加强与公检法部门的无缝对接，有效防范社区服刑人员脱、漏管现象的产生。加大“扶志、扶困、扶技”力度，建成阳光就业扶助基地23个，帮助社区服刑人员和刑释解教人员解决就业难题。坚持家庭、单位、社区三位一体的帮教模式，明确帮教责任和帮教措施，及时掌握两类对象的思想、工作、生活状况。全市两类对象的重新违法犯罪率在省控线以下。

★法律援助民生工程作用日益凸显

重点加强对三类案件的法律援助力度：即对弱势群体案件服务，对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服务，对关系社会稳定的案件服务。今年已为450多名职工

讨回欠薪320万元。按照应援尽援和尽援优援的要求，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便民利民惠民法律服务活动，切实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。以打造“半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”为目标，积极完善工作网络，扩大了法律援助社会影响力。

荣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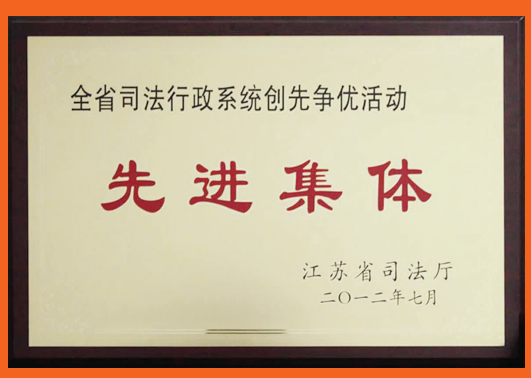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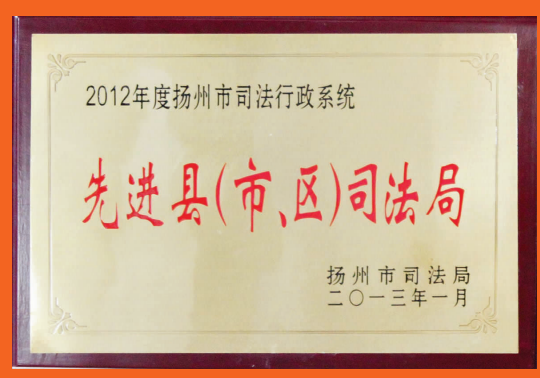

★高邮镇司法所长陈士坡被评为“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”、扬州地区“最美司法行政人”
★卸甲镇司法所长汤永林被司法部表彰为“全国人民调解能手”
★周巷镇司法所长周四坤被评为“江苏省人民调解工作防激化先进个人”
★汉留镇司法所长高金洪被评为“江苏省优秀人民调解员”
★八桥镇司法所长韩春泉被评为扬州地区“十佳调解能手”